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以口头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成先生召集和主持，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同意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如证监会核准本次重组方案，本次交易完成后，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 10.96% 股份，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为减少和规范与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

作出承诺如下：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继续向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3 日